

南京音飞储存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京音飞储存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金跃跃及其一致行动人山东昌隆泰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隆泰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0,691,1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03%，其中，金跃跃持有公司股份 30,070,2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2%，股份来源为协议转让取得的股份；昌隆泰世持有公司股份 40,620,8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81%。上述股份来源为 IPO 前取得的股份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因自身资金需求，金跃跃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减持数量不超过 4,412,7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50%。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470,900 股，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50%；拟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941,800 股，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昌隆泰世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减持数量不超过 4,412,7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50%。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470,900 股，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50%；拟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941,800 股，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金跃跃与昌隆泰世本次减持计划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的减持时间为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8 日收到金跃跃与昌隆泰世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金跃跃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金跃跃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卸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等职务
持股数量	30,070,290股
持股比例	10.22%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取得：30,070,290股

股东名称	山东昌隆泰世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40,620,880股
持股比例	13.8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40,620,88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金跃跃	30,070,290	10.22%	金跃跃为昌隆泰世实

				际控制人
	山东昌隆泰世科技有限公司	40,620,880	13.81%	金跃跃为昌隆泰世实际控制人
	合计	70,691,170	24.03%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金跃跃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4,412,70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50%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470,9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941,800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6 月 3 日～2025 年 9 月 2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取得的股份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山东昌隆泰世科技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4,412,70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50%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470,9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941,800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6 月 3 日～2025 年 9 月 2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 是 ☒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金跃跃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在其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盛和投资（山东昌隆泰世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的本公司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其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总数的 50%。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股票价格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音飞储存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